

題目：以弗所的宣教活動（下）

經文：使徒行傳十九章 21-41 節

上次我們看了保羅在亞西亞省的以弗所停留了兩年，首先，他到猶太會堂去與別人談論，但有些人不信，毀謗這道，保羅就離開他們。後來他在推喇奴的學房，天天與人談論，讓住在亞西亞省的人，不論是猶太人和希臘人都聽到了他所傳的道理。除了傳道理以外，神也藉著保羅行了許多神蹟，有人把保羅擦汗的手巾，和工作的圍裙放在病人身上，病就好起來。還有猶太祭司長士基瓦的七個兒子，是念咒趕鬼的猶太人，擅自奉耶穌的名趕鬼，但是鬼卻說不認識他們，且叫被鬼附的人跳在他們身上，使他們受傷逃跑。這些事件使保羅所傳的福音被許多人接受，還有素來行邪術的人，把大量的書拿來銷毀，極為貴重，使主的道大大興旺。

當主的道興旺，逼迫也隨之而來。今天我們繼續看以弗所發生的事件。

使徒行傳十九章 21-41 節

v.21 這些事完了，保羅「心」（靈）裡定意，經過了馬其頓、亞該亞，就往耶路撒冷去，又說：我到了那裡以後，也必須往羅馬去看看。

v.22 於是從「幫助」（服務）他的人中，打發提摩太（Timotheus）、以拉都（Erastus）兩人，往馬其頓去，自己暫時等在亞西亞。

v.23 那時，因為這「道」（道路，指教導）起的擾亂不小。

v.24 有一個銀匠，名叫底米丟（Demetrius），是製造亞底米（Artemis）神銀「龕」（廟）的，他使這樣手藝人生意「發達」（不小）。

v.25 他聚集他們和同行的工人，說：眾位，你們知道，我們是倚靠這生意「發財」（好過）。

v.26 這保羅不但在以弗所，也幾乎在亞西亞全地，「引誘」（說服）「迷惑」（使改變看法）許多人，說：「人手」（透過手）所作的不是神，這是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。

v.27 這樣，不獨我們這事業（有危險），「被人藐視」（弄得聲名狼藉），就是大女神亞底米的廟，也要「被人輕忽」（不再有名望），連亞西亞全地，和普天下，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榮，也要銷滅了。

v.28 眾人聽見，就怒氣填胸，喊著說：大哉，以弗所人的亞底米阿。

v.29 滿城都轟動起來。眾人拿住與保羅同行的馬其頓人該猶（Gaius），和亞里達古（Aristarchus），齊心擁進「戲園」（劇場）裡去。

v.30 保羅想要進去，到百姓那裡，門徒卻不許他去。

v.31 還有亞西亞幾位首領，是保羅的朋友，打發人來「勸」（請求）他，不要「冒險」（給自己）到「戲園」（劇場）裡去。

v.32 聚集的人，紛紛亂亂，有喊叫這個的，有喊叫那個的，大半不知道是為甚麼聚集。

v.33 有人把亞力山大從眾人中帶出來，猶太人推他往前，亞力山大就擺手，要向百姓分訴。

v.34 只因他們認出他是猶太人，就大家同聲喊著說：大哉，以弗所人的亞底米阿。如此約有兩小時。

※希臘人把白日劃分為十二小時，每個地區由於地理位置不同，第一小時開始的時間不一樣，大約在早上六、七點鐘，每一小時的長短也因著不同季節白晝的長短不同而有差異，有的時候在十二月每小時是四十五分鐘，在六月每小時是七十五分鐘。後來羅馬人也借用了希臘人時間計算的方法。

v.35 那城裡的書記，安撫了眾人，就說：以弗所人哪，誰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，是看守大亞底米的廟，和從丟斯（即宙斯）那裡落下來的（像）呢？

v.36 這事既是駁不倒的，你們就當安靜，不可「造次」（魯莽地作）。

v.37 你們把這些人帶來，他們並沒有「偷竊」（搶奪）廟中之物，也沒有謗瀆我們的女神。

v.38 若是底米丟和他同行的人，有控告人的事，自有「放告的日子」（審判的日子），也有方伯，可以彼此對告。

v.39 你們若問別的事，就可以照常例聚集「斷定」（未來式）。

※指若還有其他的事，可以在照法令的聚會中決定，無須如此擾動聚集。

v.40 今日的擾亂，本是無緣無故，我們難免被查問。論到這樣的聚集，我們也說不出所以然來（指不能陳明公理）。

v.41 說了這話，便叫眾人散去。

在古代世界的建築七大奇蹟之中，以弗所的亞底米的神廟名列其中。這個神廟不僅是希臘最大的神廟，也是最早完全以大理石興建的建築之一。大約公元前 550 年，這座神廟在早先神壇的地點建立起來，後來在公元前 356 年被人縱火燒毀，幾十年內在這一地點又建造起非常近似原先建築的神廟。神殿由很多圓柱構成，最上層台階的大小有 55×100 公尺，其中三面都環繞兩排圓柱，面對入口是深長且列著圓柱的門廊，圓柱均有浮雕裝飾。整個建築結構是當時建築的極限之作。這座神廟，如今只剩下一根重組起來的圓柱，和散落滿地的殘跡。從神廟的宏偉建築，我們可以想見當年亞底米的崇拜何等盛行，保羅他們的傳道工作，不僅在猶太人中有許多攔阻，面對外邦人也一樣困難。

我們今天來探討傳福音所面臨在信仰之外的難題。

- 一、銀匠的生意
- 二、女神的威榮
- 三、市民的名聲